

债券简称：19 恒健 01

债券代码：155510



(住所：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天河路45号恒健大厦15楼)

广东恒健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2019 年度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债券受托管理人：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618号)

2020年6月

声明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发行人对外公布的《广东恒健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9 年年度报告》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以及发行人向国泰君安提供的资料。国泰君安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业务管理暂行办法》、《广东恒健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编制了本报告。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国泰君安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请投资者独立征询专业机构意见，在任何情况下，投资者不能将本报告作为投资行为依据。

目 录

第一章	本期公司债券概况	4
第二章	发行人 2019 年度经营及财务状况	5
第三章	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9
第四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0
第五章	本期债券外部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重大变化情况	11
第六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12
第七章	本期债券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以及本息偿付情况	13
第八章	本期债券的跟踪评级情况	14
第九章	负责处理与公司债券相关事务专人的变动情况	15
第十章	本期债券存续期内重大事项	16
第十一章	其他事项	17

第一章 本期公司债券概况

一、发行人名称

中文名称：广东恒健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简称：广东恒健

英文名称：GuangdongHengjianInvestmentHoldingsCo.,Ltd.

二、核准文件和核准规模

本次公司债券于 2018 年 11 月 5 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8]1787 号”文核准公开发行，广东恒健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司”、“广东恒健”）获准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100 亿元的公司债券。

本次债券采取分期发行的方式，2019 年 8 月 5 日，发行人成功发行 60 亿元广东恒健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简称“19 恒健 01”。

三、债券的主要条款

1、发行主体：广东恒健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债券名称：广东恒健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3、债券期限：本期债券为 5 年期。

4、发行规模：本次债券发行总规模不超过 100 亿元，采用分期发行方式，本期债券为第一期发行，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不超过 60 亿元人民币。

5、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本期债券票面金额为 100 元，按面值发行。

6、票面利率及其确定方式：本期债券为固定利率。本次债券票面利率由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按照发行时网下询价簿记结果共同协商确定。债券票面利率采取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7、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经中诚信证券评级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公司的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中诚信证券评级有限公司将在本期债券有效存续期间对发行人进行定期跟踪以及不定期跟踪评级。

8、担保及信托事项：本期公司债券将采用无担保形式发行。

第二章 发行人 2019 年度经营及财务状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 1、发行人名称：广东恒健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 2、法定代表人：温文星
- 3、成立日期：2006年3月16日
- 4、注册资本：人民币2,121,700万元
- 5、实缴资本：人民币2,121,700万元
- 6、住所：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天河路45号恒健大厦15楼
- 7、邮编：510060
- 8、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肖大志
- 9、联系地址：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天河路45号恒健大厦15楼
- 10、联系电话：020-38303661
- 11、联系传真：020-38303867
- 12、所属行业：资本投资服务
- 13、经营范围：项目投资及管理，资产管理及处置，企业重组、收购、兼并及咨询，财务顾问；销售：建筑材料、机械设备、电子产品、纸张及纸制品、矿产品（不含钨、锡、锑）、粮油、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
- 14、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000787926455P

二、发行人 2019 年度经营状况

发行人业务收入主要由营业收入及投资收益构成，其中营业收入主要为子公司广东能源集团的业务收入，投资收益主要为发行人从事投资及资产管理业务形成的收入。具体营业收入和成本结构如下所示：

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同比变动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电力相关业务	4,969,129.24	99.11	4,583,095.17	99.43	8.42

板块					
其他业务板块	44,802.47	0.89	26,069.91	0.57	71.86
合计	5,013,931.71	100.00	4,609,165.08	100.00	8.78

2019 年度，发行人电力板块业务收入略微上涨，主要系电力及热力销售收入和燃料销售收入增加，该板块收入占营业收入比重保持在 99%以上。

发行人主营业务成本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同比变动
	成本	占比	成本	占比	
电力相关业务板块	3,933,996.79	99.77	3,756,041.32	99.81	4.74
其他业务板块	9,175.07	0.23	7,034.23	0.19	30.43
合计	3,943,171.86	100.00	3,763,075.55	100.00	4.79

2019 年度，发行人营业成本为 3,943,171.86 万元，较 2018 年度增长 4.79%，基本维持同一水平，其中电力板块业务的营业成本占总营业成本比重在 99%以上。

发行人近两年期间费用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同比变动
销售费用	11,787.86	9,862.28	16.34%
管理费用	213,752.60	184,260.32	13.80%
财务费用	269,618.63	297,481.06	-10.33%
合计	495,159.09	491,603.66	0.72%

2019 年度，发行人销售费用同比增加 16.34%，管理费用同比增加 13.80%，财务费用同比减少 10.33%，相对幅度较小。发行人总的期间费用同比增加 0.72%，相比 2018 年基本维持不变。

三、发行人 2019 年度财务情况

1、发行人 2019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总资产（亿元）	2,902.30	2,787.83	4.1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亿元）	1,417.51	1,396.50	1.50%
营业收入（亿元）	501.39	460.92	8.7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亿元）	24.56	19.90	23.41%
EBITDA（亿元）	158.60	143.10	10.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亿元）	121.19	86.64	39.8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亿元）	-172.78	-182.83	-5.5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亿元）	60.44	-40.04	-250.96%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亿元）	125.32	116.27	7.78%
流动比率	0.78	0.99	-21.21%
速动比率	0.69	0.89	-22.27%
资产负债率（%）	39.64	38.15	3.91%
EBITDA 全部债务比（EBITDA/全部债务）	0.14	0.13	7.69%
利息保障倍数[息税前利润/（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资本化的利息支出）]	2.83	2.44	15.98%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现金利息支出+所得税付现)/现金利息支出]	4.06	4.04	0.50%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EBITDA/（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资本化的利息支出）]	4.67	4.11	13.63%
贷款偿还率（实际贷款偿还额/应偿还贷款额）	100.00	100.00	0.00%
利息偿付率（实际支付利息/应付利息）	100.00	100.00	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2019 年度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为 121.19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了 39.88%。主要系报告期内煤价下降、电价让利幅度减少，从而导致现金流流入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2019 年度发行人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为 60.44 亿元，较上年末下降了 250.96%，主要系报告期内发行人偿还债务增加。

2、主要资产及负债变动情况

主要资产的变动原因：

2019 年末应收票据为 3.07 亿元，较 2018 年末增加 119.03%。主要是因为部分单位电费的票据结算增加所致。

2019 年末其他流动资产余额为 17.22 亿元，较 2018 年末减少 53.09%。主要是 2019 年度理财产品减少 16 亿元，以及等待抵扣进项税减少 3.6 亿元所致。

2019 年末长期应收款余额为 25.43 亿元，较 2018 年末增加 89.60%，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发行人融资租赁款增加 5.9 亿元。

2019 年末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余额为 31.42 亿元，较 2018 年末增加 100.66%，主要是对阳光保险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增加 14 亿元所致。

主要负债的变动原因：

2019 年末短期借款余额为 118.14 亿元，较 2018 年末增加 44.17%，主要系报告期内发行人增加信用借款 39 亿元。

2019 年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余额为 96.65 亿元，较 2018 年末增加 46.27%，主要系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增加所致。

2019 年末长期应付款余额为 10.28 亿元，较 2018 年末减少 35.55%，主要系报告期内发行人融资租赁款减少所致。

2019 年末预计负债余额为 0 元，较 2018 年末减少 100.00%，主要系发行人对海外兴业担保解除所致。

第三章 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为维护“19 恒健 01”债券全体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发行人聘请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本次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双方签署了受托管理协议。受托管理人对发行人履行募集说明书及受托管理协议约定义务的情况进行持续跟踪和监督。

在“19 恒健 01”债券发行后，国泰君安针对募集资金使用、重大事项披露等事项向发行人进行特别提示，以此增强本期债券存续信息披露、募集资金使用的合法合规性。

在债券存续期间，就发行人公司总经理发生变更事项出具了《广东恒健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切实履行了受托管理人义务。

第四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本次公司债券于 2018 年 11 月 5 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8]1787 号”文核准公开发行，广东恒健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获准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100 亿元的公司债券。

本次公司债券发行规模不超过 100 亿元，募集资金拟全部用于投资中国南方航空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航集团”）股权，参与中央企业集团层面股权多元化改革，推进航空运输产业在粤港澳大湾区延伸发展，服务国家“一带一路”建设和粤港澳大湾区战略。

因本次债券的发行时间尚有一定不确定性，待本次债券发行完毕，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公司将根据本次债券募集资金的实际到位时间和公司债务结构调整需要，本着有利于优化公司债务结构、尽可能节省公司利息费用的原则灵活安排募集资金使用的具体事宜。

“19 恒健 01”债券发行金额为 60 亿元，拟全部用于投资中国南方航空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航集团”）股权。

二、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状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19 恒健 01”的募集资金已使用 60 亿元，全部用于投资南航集团股权，与募集说明书约定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已设置分级审批权限，有固化的决策程序。发行人每次使用募集资金，均有制式的划款指令，募集资金支出的付款审批手续合规。

第五章 本期债券外部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重大变化情况

本期债券为无担保债券，不涉及外部增信机制。

2019年度，本次债券相关的偿债资金来源、应急保障方案、偿债保障措施等事项与债券发行时募集说明书中披露的内容无重大不利变化，偿债等严格按照已披露的相关计划和措施执行，与募集说明书相关承诺一致。

第六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2019 年度，本期债券不涉及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情况。

第七章 本期债券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以及本息偿付情况

一、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2019年度，发行人按照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较为有效执行了本期债券的相关偿债保障措施。

二、本次公司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19恒健01”债券尚未到付息兑付日，暂不涉及本息偿付，故发行人不存在兑付兑息违约情况。

三、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

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及公司债券主管机关规定，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发行人披露了《广东恒健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19年年度报告》、《广东恒健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19年年度报告摘要》以及《广东恒健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关于总经理发生变动的公告》，较为严格地执行了约定义务。

第八章 本期债券的跟踪评级情况

发行人聘请了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对发行人及“19恒健01”债券的信用情况进行跟踪分析。2019年7月1日，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广东恒健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9年公司债券(第一期)信用评级报告》，维持发行人主体信用级别为AAA，评级展望为稳定，同时维持“19恒健01”信用级别为AAA。

作为本期公司债券的受托管理人，国泰君安证券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本期债券的相关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做出独立判断。

第九章 负责处理与公司债券相关事务专人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负责处理与公司债券相关事务的专人未发生变动。

第十章 本期债券存续期内重大事项

“19 恒健 01”在存续期内，未出现主体信用评级变化等重大事项。

第十一章 其他事项

一、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2019年末，发行人及其并表子公司对外担保30.69亿元，占同期净资产的1.75%。相比2018年末，公司在2019年度对外担保金额有所下降。

二、资产受限情况

截至2019年末，发行人所有权受限制的资产总额为50.95亿元，占同期净资产的比例为2.91%。除此以外，发行人不存在其他任何具有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的情况。

三、涉及的重大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发生重大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

四、相关当事人

报告期内，本期公司债券的受托管理人、资信评级机构未发生变动。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广东恒健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9年公司债券(第一期)2019年度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6月30日